

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苯并三氮唑系列紫外线吸收剂及 5000 吨分散成品染料项目（一期年产 2000 吨苯并三氮唑系列紫外线吸收剂 UV-326）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5 月 27 日，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规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本次验收由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龙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江西志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设计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 13 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苯并三氮唑系列紫外线吸收剂及 5000 吨分散成品染料项目位于江西省永新县工业园区化工产业园，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 18' 48"，北纬 27° 2' 20"，项目所在地西北面为兴淦药业和太阳花涂料公司、西南面为天卓选矿药剂、东南面紧邻园区金鑫路、东北面为园区规划用地。公司根据产品市场需求分期建设，目前已完成一期年产 2000 吨苯并三氮唑系列紫外线吸收剂 UV-326 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57 亩。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101 车间、102 车间、6 个储罐、废水预处理车间、废水后处理生化系统、固废仓库、锅炉废气处理装置、车间尾气处理装置以及公用工程。本项目采用 1 台 10t/h 蒸汽锅炉，主要用于反应加热，以煤为燃料，年消耗量为 2100 吨。

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委托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苯并三氮唑系列紫外线吸收剂及 5000 吨分散成品染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5 年 9 月 30 日通过吉安市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吉市环评字[2015]111 号。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开工建设，经公司环保设施补充设计建设废水预处理车间、扩建废水后处理设施于 2017 年 8 月投入试运行。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57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86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15%。

二、工程变动情况

1、水处理工艺变更：（1）膜过滤除盐变更为离心降温除盐，膜过滤经使用发现容易堵塞、维护使用效率低，从而过滤除盐工艺变更为能稳定有效运行的离心降温除盐工艺；（2）增加酸水回收套用工艺，大量减少废酸量。处理后的废水能够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

2、由于项目是分期建设，一期工程建设了 UV-326 重氮偶合车间、UV-326 还原车间 2 个车间和 1 台 10t/h 蒸汽锅炉，比环评报告和批复少建了 UV-328 还原车间、UV-328 重氮偶合车间和成品染料车间和 1 台 10t/h 蒸汽锅炉。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本项目产生废水为生产过程中的工艺废水、水环真空泵循环水箱废水、设备清洗水、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的工艺废水经收集预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水环真空泵循环水箱废水、设备清洗水经收集隔油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再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250m³/d，污水处理站主要工艺为厌氧、接触氧化、水解酸化、沉淀、脱色、过滤等处理工序，所有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后排入溶江，流经 2.5km 后汇入禾水河。

2、废气。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工艺废气、原料

储罐的大小呼吸和锅炉的废气。重氮反应过程中副反应产生的一氧化氮气体（NO）通过二级碱液降膜吸收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偶合反应后蒸馏回收石油醚过程中未收集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还原反应后蒸馏回收甲醇过程中未收集的甲醇经活性炭吸附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产品烘干过程中回收甲苯未收集的甲苯经活性炭吸附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锅炉采用旋风除尘器+水膜（加碱）脱硫设施对烟气进行处理，燃烧过程中增加炉内喷钙，进行炉内脱硫，后经 45m 高烟囱外排。

3、噪声。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车间和锅炉房。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用合理布局、隔声、降噪、减振等措施降低设备噪声。

4、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再利用；锅炉灰渣外售用于铺路或制砖；生产残渣、废活性炭和污水处理站污泥为危险废物，产生量 69.5 吨，定期送到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废盐外售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在线监测装置。污水处理设施安装了在线监测设备（在线监测项目为 COD、氨氮和 pH），江西欧兰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对在线监测仪器设备进行了比对验收。

6、其他。建设了 960m³ 事故应急池和 3200m³ 循环（消防池）。项目储罐区占地 673.75m²，甲类罐区内钢质封闭储罐为地上式，其壁厚不小于 4mm。储罐区采用钢筋砼环墙基础，厂区内的储罐区设 1.2m 高实体防火堤，防止液体化工原料泄漏。储罐周围按规范要求设置围堰和防火堤，以作为消防事故污水的暂时应急缓冲池。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验收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75% 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排放的污染物 pH 值为 6.65~6.80，

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 38mg/L，悬浮物最大日均值为 14mg/L，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0.689mg/L，挥发酚最大日均值为 0.07mg/L。苯胺、硝基苯低于方法检出限，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要求，达标排放。废水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去除率悬浮物为 89.9%、化学需氧量 96.8%、氨氮 97.1%、苯胺类 99.8%、挥发酚 98.3%、基本符合设计指标要求。

3、废气。验收监测期间，10t/h 蒸汽锅炉废气排放的污染物颗粒物最大值为 40.6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238kg/h；二氧化硫排放最大值为 71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420kg/h；氮氧化物排放最大值 151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878kg/h；汞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0065mg/m³；林格曼黑度 < 1，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新建燃煤锅炉排放限值要求，达标排放。锅炉废气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去除率颗粒物为 99.3%、SO₂ 为 98.4%、NO_x 为 77.9%，符合设计指标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101 车间废气排放的污染物氮氧化物最大值为 0.52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1.0 × 10⁻⁴kg/h；挥发性有机物最大值为 6.50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12.5 × 10⁻⁴kg/h；氮氧化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挥发性有机物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 其他行业标准要求，达标排放。工艺废气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 VOCs 去除率为 93.0%，符合设计指标要求。

在验收监测期间，102 车间废气排放的污染物甲苯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10mg/m³，排放速率为 2.17 × 10⁻⁴kg/h；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3.2mg/m³，排放速率为 0.03kg/h；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02 车间废气排放的污染物甲苯最大值为 $0.1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2.17 \times 10^{-4}\text{kg}/\text{h}$ ；颗粒物最大值为 $3.2\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3\text{kg}/\text{h}$ ；甲醇低于检出限；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排放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大差值为 $0.143\text{mg}/\text{m}^3$ 、甲苯浓度最大差值为 $0.00623\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浓度最大差值为 $0.041\text{mg}/\text{m}^3$ 、VOCs 浓度最大差值为 $0.091\text{mg}/\text{m}^3$ ，颗粒物、甲苯、氮氧化物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要求，VOCs 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5 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4、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厂界噪声最大值在厂界东面为 58.2LeqdB(A) ，夜间厂界噪声最大值在厂界东面为 49.7LeqdB(A) ，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达标排放。

5、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外排废气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33\text{t}/\text{a}$ ，符合总量控制指标 $21.6\text{t}/\text{a}$ 要求，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742\text{t}/\text{a}$ ，符合总量控制指标 $21.17\text{t}/\text{a}$ 要求；外排废水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05\text{t}/\text{a}$ ，符合总量控制指标 $6.29\text{t}/\text{a}$ 要求，氨氮排放量为 $0.014\text{t}/\text{a}$ ，符合控制指标总量 $0.85\text{t}/\text{a}$ 要求。

五、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地下水中 pH 值为 6.94，高锰酸盐指数值为 $1.7\text{mg}/\text{L}$ ，氨氮值为 $0.134\text{mg}/\text{L}$ ，挥发酚值低于方法检出限，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表 1 中 III 类标准要求，苯胺值低于方法检出限，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标准要求。目前项目对地下水没有造成影响。

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2000 吨苯并三氮唑系列紫外线吸收剂 UV-326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务)	电话	签名	备注
邹正兰	宜春市生态环境局	高工	13520066130	邹正兰	邹正兰
胡昕宇	宜春市环保局	科长	189-7969780	胡昕宇	邹正兰
陈永兴	宜春市北地材料研究院	副总	13729686198	陈永兴	邹正兰
曹成德	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副总	13757117060	曹成德	曹成德
汪新颖	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500527607	汪新颖	汪新颖
刘昕宇	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副总	18058401157	刘昕宇	刘昕宇
余爱亮	江西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研发科长	15179603066	余爱亮	余爱亮
刘昕宇	宜春市北地材料研究院	研发科长	13725092238	刘昕宇	刘昕宇
刘昕宇	宜春市北地材料研究院	研发科长	13920652587	刘昕宇	刘昕宇
刘昕宇	宜春市北地材料研究院	研发科长	15770651313	刘昕宇	刘昕宇
刘昕宇	宜春市北地材料研究院	研发科长	15879163897	刘昕宇	刘昕宇
刘昕宇	宜春市北地材料研究院	研发科长	15779783914	刘昕宇	刘昕宇
胡昕宇	宜春市北地材料研究院	研发科长	15870650516	胡昕宇	胡昕宇

